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21年6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永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批准了《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华世纪”）江山汇项目顺利开发，公司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宁华世纪增资75,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宁华世纪注册资本由80,000万元增加至155,000万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

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

